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（其中独立董事刘建国、李琳和华东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）。会议由董事长于晓霞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